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间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无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基本情况

类别名称	报告上一年度名称	报告期名称	期初日期	变更原因	变更前名称
联系人姓名及职务	李洪强	董书会	09/06	变更	董书会
电话	0535-6602000		0535-6602000		
办公地址	烟台莱山区莱阳南路16号		烟台莱山区莱阳南路16号		
电子邮箱	investor@yantaiyuancheng.com		investor@yantaiyuancheng.com		

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9,481,107.61	138,338,263.93	7.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8,116,203.69	56,275,219.89	4.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8,116,203.69	56,275,219.89	本年比上年同期增加
营业收入	97,388,213.13	7,252,790.70	1,263.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10,212.97	-87,230.03	960.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10,212.97	-87,230.03	960.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9,242.61	-3,789,760.31	-16.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0.01	0.00	增加0.0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0	增加0.01元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0	增加0.01元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本人亲自出席	本人亲自出席	本人亲自出席	本人亲自出席
董书会	董书会	董书会	董书会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间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简介

类别名称	报告上一年度名称	报告期名称	期初日期	变更原因	变更前名称
联系人姓名及职务	董书会	董书会	09/06	变更	董书会
电话	0535-6602000		0535-6602000		
办公地址	烟台莱山区莱阳南路16号		烟台莱山区莱阳南路16号		
电子邮箱	investor@yantaiyuancheng.com		investor@yantaiyuancheng.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9,481,107.61	138,338,263.93	8.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8,116,203.69	56,275,219.89	3.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8,116,203.69	56,275,219.89	本年比上年同期增加
营业收入	97,388,213.13	7,252,790.70	1,263.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10,212.97	-87,230.03	960.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10,212.97	-87,230.03	960.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9,242.61	-3,789,760.31	-16.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0.01	0.00	增加0.0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0	增加0.01元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0	增加0.01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0.00	0.00	增加0.0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68,387,405.54	1,536,387,268.03	3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11,725,618.33	1,497,088,082.22	34.83%

类别名称	报告上一年度名称	报告期名称	期初日期	变更原因	变更前名称
联系人姓名及职务	董书会	董书会	09/06	变更	董书会
电话	0535-6602000		0535-6602000		
办公地址	烟台莱山区莱阳南路16号		烟台莱山区莱阳南路16号		
电子邮箱	investor@yantaiyuancheng.com		investor@yantaiyuancheng.com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二、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815 证券简称:丰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72

##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现将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7号)核准,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元锂电”)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582,245,761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3.82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39,999,999.10元,扣除发行费用(含税)人民币8,667,479.94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31,332,520.16元。截至2021年6月26日,本公司的募集资金已存入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2021年6月26日出具“大信验字[2021]3-10017号”(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本次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方向: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拟募集资金投入(万元)
1	年产10万吨锂电池正极材料生产项目(建设)	68,000.00	33,000.00
2	年产10万吨锂电池正极材料生产项目(建设)	13,000.00	13,000.00
3	年产10万吨锂电池正极材料生产项目(建设)	13,000.00	13,000.00

2021年上半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36,750,120.00元,其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130,000,000.00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305,250,245.76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币种	余额(人民币)
1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2304042102100000000	人民币	301,289,914.33
2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2104010101000000000000	人民币	4,960,331.43
3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2814010101000000000000	人民币	4,000,00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以下简称“中行枣庄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丰元锂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元锂电”)与中行枣庄分行以及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已于2021年6月31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中行烟台分行及保荐机构中泰证券已于2021年6月31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丰元锂电烟台中泰证券已于2021年6月31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主要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和监管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三方监管协议要求执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305,250,245.76元,均存储在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专用账户的开立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币种	余额(人民币)
1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2304042102100000000	人民币	301,289,914.33
2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2104010101000000000000	人民币	4,960,331.43
3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2814010101000000000000	人民币	4,000,000.00

三、募集资金使用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化。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置换事项。

2021年7月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丰元锂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元锂电”)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前已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1,621,372.35元。

2021年7月6日,公司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年7月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丰元锂电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21年7月2日起,最晚不超过2022年7月1日,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21年7月30日,公司子公司丰元锂电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500.00万元补充

证券代码:600766 证券简称:ST国城

## 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限售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质押、冻结或司法冻结的数量
张洪波	2924	64.00%	0	2924	0
张洪波	2924	64.00%	0	2924	0
张洪波	2924	64.00%	0	2924	0
张洪波	2924	64.00%	0	2924	0
张洪波	2924	64.00%	0	2924	0
张洪波	2924	64.00%	0	2924	0
张洪波	2924	64.00%	0	2924	0
张洪波	2924	64.00%	0	2924	0
张洪波	2924	64.00%	0	2924	0
张洪波	2924	64.00%	0	2924	0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证券代码:002815 证券简称:丰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71

## 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限售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质押、冻结或司法冻结的数量
张洪波	2924	64.00%	0	2924	0
张洪波	2924	64.00%	0	2924	0
张洪波	2924	64.00%	0	2924	0
张洪波	2924	64.00%	0	2924	0
张洪波	2924	64.00%	0	2924	0
张洪波	2924	64.00%	0	2924	0
张洪波	2924	64.00%	0	2924	0
张洪波	2924	64.00%	0	2924	0
张洪波	2924	64.00%	0	2924	0
张洪波	2924	64.00%	0	2924	0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类别名称	报告上一年度名称	报告期名称	期初日期	变更原因	变更前名称
联系人姓名及职务	董书会	董书会	09/06	变更	董书会
电话	0535-6602000		0535-6602000		
办公地址	烟台莱山区莱阳南路16号		烟台莱山区莱阳南路16号		
电子邮箱	investor@yantaiyuancheng.com		investor@yantaiyuancheng.com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二、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815 证券简称:丰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73

##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子公司山东丰元锂电科技有限公司拟与安庆经开区管委会签署《关于“锂电池正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重要提示:

1.本协议在公司履行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后方能生效,协议是否存在生效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协议中项目投资金额、投资计划、建设规模、建设周期等数值为预估数,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会面临诸多不确定因素,同时,未来市场环境的变化也将对公司、股东的实施造成不确定性影响。预计短期内该项目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3.项目建设和投产生产后,实施地点及施工进度同时受国家政策、法律法规、行业宏观环境、市场开发、经营管理、产能及利用等方面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

4.本次项目部分投资资金来源于自筹资金,投资、建设过程中的资金筹措、信贷政策的变化、融资渠道的通畅程度将使公司承担一定的财务风险。

5.本次行为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1年7月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2021年7月21日召开的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山东丰元锂电科技有限公司拟与安徽金通新能源汽车二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山东丰元锂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元锂电”)拟与安徽金通新能源汽车二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安徽金通”)签署《投资合作协议》,双方在安徽安庆经济开发区共同投资建设丰元锂电控股子公司安庆丰元锂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庆丰元”或“合资公司”),规划建设年产能不超过25万吨的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

为进一步发挥双方优势互补作用,扩大公司锂电正极材料产业规模,增强公司在锂电正极材料领域的竞争优势,丰元锂电拟与安庆经开区管委会签署《关于“锂电池正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投资合作协议》,拟在安庆经开区投资建设年产7万吨锂电池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分期建设,各期产能均为25万吨,其中一期投资4亿元(固定资产投资不少于2亿元),由乙方关联方公司实施主体进行投资及运营。

项目建设和投产生产后,实施地点及施工进度同时受国家政策、法律法规、行业宏观环境、市场开发、经营管理、产能及利用等方面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

4.本次项目部分投资资金来源于自筹资金,投资、建设过程中的资金筹措、信贷政策的变化、融资渠道的通畅程度将使公司承担一定的财务风险。

5.本次行为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1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投票结果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山东丰元锂电科技有限公司拟与安庆经开区管委会签署《关于“锂电池正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签署《关于“锂电池正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投资合作协议》及相关文件,并办理相关土地招拍挂、立项、审批登记等手续。

三、本次签署投资合作协议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签署投资合作协议事项股东大会审议:  
二、协议对方介绍  
1.名称: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地址:安庆市迎江区科技产业园  
3.单位性质:地方政府机构  
4.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系:无关联关系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以最终签署版本内容为准)  
甲方: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山东丰元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丰元锂电锂电池正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  
1.2 建设内容:项目规划用地约130亩,其中面积按红线内实际测量为准,以下称“项目土地”,拟投资建设年产7万吨锂电池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生产项目,建设厂房及建筑物597000平方米,分期建设,各期产能均为25万吨,其中一期投资4亿元(固定资产投资不少于2亿元)。  
同时,预留土地约60亩(其中面积按实际测量为准)作为后续项目扩产的预留用地,预留面积自上述5万吨项目竣工投产之日起,到期若不实施扩产计划,甲方自行处理预留用地。  
1.3 建设期限:乙方关联方公司取得土地使用权后,进行报规、规划许可、报批等手续,甲方帮助办理“三通一平”水、电、气、环保等前期手续,规划验收许可、施工许可等必要手续,自土地交付、规划验收设计文件报批手续、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之日起3个月内实质性开工建设,60000平方米厂房及建筑物自开工建设18个月内完成建设,在开工后24个月内完成57000平方米的建设。

14 投资计划:运营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共5个自然年内,其中5个自然年营业收入达到3亿元,且税收金额不低于3000万元。  
第二条 规划要求  
2.1 项目地址:天柱山东路以南,泉源路以东,外环北路以西,钱塘路以北。  
2.2 用地面积:项目总用地约130亩,其中预留用地约100亩。  
第三条 环保及安全要求:必须达到国家、省、市规定的标准。  
第四条 技术先进性要求:必须达到国家、省、市规定的标准。  
第五条 建设用地

证券代码:600766 证券简称:ST国城

## 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适用√不适用  
2.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766 证券简称:ST国城 公告编号:2021-048

## 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适用√不适用  
2.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不适用

□适用√不适用  
2.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